**丰南区卫生健康局公文信笺**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38号

**唐山市丰南区卫生健康局**

**对丰南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第38号建议的答复**

**曹建军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关于提升村级卫生室服务能力的建设”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为改善村级卫生室服务条件，有效提升村卫生室服务能力，自2019年起，我区实施村卫生室三年行动计划，通过村卫生室改造提升，添置部分设施设备、加大培训进修力度，进一步增强了基层医疗服务水平，筑牢基层卫生服务网底。

**一、提升基础设施建设**

**1、提升村卫生室硬件水平。**按照“抓两头、带中间”的总体思路,自2019年起,实施村卫生室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每年按照总数的10%选树打造一批示范型卫生室,按照倒排20%的比例,每年翻建和改造提升100个村卫生室,所需资金全部纳入财政预算。在实施过程中采取了“六统一”工作法,即:统一施工标准、统一工程造价、统一招投标、统一工程监理、统一验收标准、统一竣工审计。三年来共翻建25个、修缮320余个村卫生室，区财政总计投入资金770余万元。同时区财政每年投资50万元为部分村卫生室添置和更新一批必要的设施设备，提升村卫生室诊疗服务能力。

**2、保障村卫生室正常运行。**2012年以来，我区在全唐山市率先由区财政每年给予每个村卫生室2000元的补助，用于村卫生室开展业务所需水、电、暖、网费用的支出，不足部分由镇村协商解决。自2020年实施乡村一体化管理以来，村卫生室补助运行经费由2000元提高到3000元，各村卫生室结合自身实际，落实供暖措施，保障正常运转。

**二、推进乡村一体化管理**

**1、优化村卫生室设置。**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乡村医疗卫生体系健康发展的意见》，要求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结合本辖区实际，对村卫生室设置进行重新合理规划，对村卫生室人员进行重新选聘，60岁以上村医全部退出村卫生室，保障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供给质量，确保乡村医疗卫生服务全覆盖。

**2、健全机制、加强管理。**村卫生室药品目录与乡镇卫生院一致，根据临床需要由乡镇卫生院统一采购、配送和管理，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通过采取加强业务管理、药械管理、财务管理、强化绩效考核、落实奖优罚劣制度等措施，进一步提升村医服务水平及工作积极性，确保我区城乡居民能享受到质优、高效的基本医疗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实施村卫生人员能力提升工程。一是上级组织的培训。**积极组织辖区村医参加省市村卫生室村医能力提升培训，进一步提升村医业务素质；**二是规范区乡两级培训机制。**区级开展集中培训，乡镇卫生院落实乡医月上站制度，针对基公卫、常见病多发病诊治等开展培训。**三是实施区乡两级进修学习制度。一方面**每年在全区范围内选取一定数量的乡村医生，到区级医院进修学习；**另一方面**考虑到部分村医脱产进修有实际困难，但又有进修意愿的，组织到当地乡镇卫生院门诊跟班或参与到公共卫生科的具体项目工作中，进一步提升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三、落实补助，保障村医待遇**

1、**落实乡村医生待遇。**实施一体化管理后，乡村医生收入由基本医疗收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基本医疗服务一般诊疗费、基本药物专项补助以及承担的其他医疗卫生服务相关补助等项组成。2023年出台了《关于落实乡村一体化管理聘用乡村医生收入待遇的实施方案》,明确了村医基本补助、绩效补助的标准和发放办法，确保乡村医生收入相对稳定，提高了村医工作积极性。

**2、解除乡村医生后顾之忧。**组织一体化管理的村医参加养老保险，区财政按照比例予以补助，同时为村医缴纳工伤意外险，保费区财政全额负担，以上两项区财政每年投入220余万元。通过各项保险解除乡村医生的顾虑和担忧。

  **四、实施区乡村一体化管理，健全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组建区域性医共体，分别以区医院、区中医医院两家区级医院为主体与全区22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组建两个对口帮扶型医共体，通过落实人员、技术“双下沉”，提升基层服务能力，区级医院下派副主任以上技术骨干定期到成员单位带教坐诊、培训讲座等，基层成员单位选派本单位医技人员及辖区村医定期到牵头医院免费进修学习。2024年以来，已下派25名技术骨干对口帮扶基层单位，开展专题培训38次，接收进修学习人员60余名。

2024年7月19日

**领导签发：田宝生**

**联系人及电话：杨国强 18032559808**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选举任免代表工作委员会（区行政中心815室），区政府办公室（区行政中心515室）**